

##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完成可交换私募债券发行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今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世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世宝控股”）书面通知（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，世宝控股已于近日完成以所持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为标的的可交换私募债券的发行登记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可交换债券”）。

根据通知，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 亿元，发行期限为 2 年期，自 2017 年 4 月 13 日起至本次可交换债券摘牌日止，投资者有权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。

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世宝控股可交换债券进展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9 日